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天阳科技

股票代码：300872

信息披露义务人：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云南信托-云昇 2024-65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南屏街（云南国托大厦）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南屏街 4 号云南信托大厦 A 座 23 楼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2024 年 11 月 21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它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9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云南信托	指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云南信托-云昇 2024-65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上市公司、天阳科技、公司	指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份转让协议》	指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11 月与云南信托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编号：云信信 2024-1603-XYZR）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 23,200,000 股天阳科技股份之行为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云南信托-云昇2024-65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甘煜
注册资本	人民币220,000万元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南屏街（云南国托大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709711504J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云南省国有金融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25.00%；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24.50%；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23.00%； 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7.50%； 深圳中民电商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50%；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2.50%；
经营期限	1991-02-11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二、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甘煜	男	中国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云南省昆明市	否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公司战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从而以其管理的“云南信托-云昇2024-65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让天阳科技股票。信息披露义务人不以谋求实际控制权为投资目的。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法定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皓宏智业”）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根据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皓宏智业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信息披露义务人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 2,320 万股，占公司截至 2024 年 11 月 20 日总股本的 5.02%，占剔除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 5.07%。本次协议转让的价格为 12.60 元/股，股份转让总价款共计人民币 292,320,000.00 元（大写：贰亿玖仟贰佰叁拾贰万元整。）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	0	0.00	23,200,000	5.02	5.07

注 1：根据相关规定，计算相关股份比例时，总股本应当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以公司最新披露的数据为准），因此上表中持股比例按公司截至 2024 年 11 月 20 日股本总额 462,002,375 股，扣除公司最新披露的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 4,346,480 股后的公司总股本 457,655,895 计算。

注 2：权益变动的时间为因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导致交易双方在公司拥有的股份权益变动的时点，即交易双方在证券登记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之日。

###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协议各方

甲方、转让方：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受让方：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云南信托-云昇 2024-65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二）转让股份的种类、数量、比例、股份性质

甲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乙方转让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 2,32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以下简称“标的股票”），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 5.02%（占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 5.07%）。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条款，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受让标的股票。

## （三）转让价款、支付对价及其来源

双方确认，标的股票的转让价格依据本协议签署生效日前一交易日标的公司股票收盘价的 80.20% 确定，即人民币 12.60 元/股，标的股票对应的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 292,320,000.00 元（大写：贰亿玖仟贰佰叁拾贰万元整）。

## （四）付款安排

股份转让价款的支付安排如下：标的股票转让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变更登记之日起 20 日内，乙方以现金方式向甲方指定账户支付首笔转让价款人民币 95,000,000.00 元（大写：玖仟伍佰万元整）；剩余转让价款于标的股票转让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变更登记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

## （五）协议签订时间

2024 年 11 月 21 日。

## （六）生效时间及条件

本协议自甲方乙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甲方为自然人，则由自然人签字并捺指印，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1.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的情况。

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协议转让没有附加特殊条件，不存在补充



协议,协议双方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达成的其他安排,亦不存在就转让方在该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存在的其他安排。

## **五、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天阳科技股票的资金来源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合法募集资金。

## **六、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需深交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并在中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股份的权利限制**

本次协议转让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形。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权益变动信息外，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云南信托-云昇2024-65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法定代表人：\_\_\_\_\_

2024年11月 日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股份转让协议》；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5、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6、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 二、备查地点

1、置备地点：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上市公司证券事务部，供投资者查阅。

2、联系电话：010-50951750

3、联系人：李莹

附表：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股票简称	天阳科技	股票代码	3008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云南信托-云昇 2024-65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址	云南省昆明市南屏街（云南国托大厦）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0 股 持股比例：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320 万股 持股比例：5.02%（按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计算变动比例为 5.07%） 变动数量：2,320 万股 变动比例：5.02%（按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计算变动比例为 5.07%） 变动数量与变动比例详见“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本次协议转让出让方与受让方共同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并完成标的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之日 方式：协议转让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中国拥有权益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及时履行法定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票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云南信托-云昇2024-65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法定代表人：\_\_\_\_\_

2024年11月21日